

山东齐芯微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11月17日，书面方式。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1月29日上午9:00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
- 6、会议主持人：许劲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8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8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及相应担保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申请 2000 万元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放款币种不限于人民币），贷款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期限为壹年，自款项到达公司账户之日起开始计算。由淄博市鑫润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许劲、李皓雪提供担保，具体事宜以公司与该银行签订的各项协议约定内容为准。同时，鉴于公司拟委托淄博市鑫润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本次业务提供担保、公司拟以抵押本公司生产设备的方式为淄博市鑫润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同时股东许劲及配偶李皓雪、股东刁裕博及配偶魏冰、股东谭书及配偶李如灵拟以保证担保的方式向淄博市鑫润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本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长许劲先生、刁裕博先生、谭书先生、刘少伟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拟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三、 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齐芯微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山东齐芯微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29日